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8月29日在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4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所有监事均以现场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梁敏主持，出席会议监事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半年度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并同意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因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需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公司本次对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因公司日常经营业务需要，结合 2022 年上半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同时对公司与关联方下半年拟开展的业务情况进行分析后，监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安徽麦格米特电驱动技术有限公司之间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30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增加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银行理财产品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向银行进行质押，开具总金额不大于质押理财产品金额的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对外支付货款，质押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银行理财产品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公告》。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